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第四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11年03月26日(星期六)AM 10:30

貳、開會地點：屏東大將日本料理(屏東縣屏東市信義路143號)

參、出席人員：**理事 22人** (郭威伯、江輝邦、周財仁、陳景富、溫錦洲、黃共和、廖本泉、蘇鵬、王國洲、易進鈞、林峰吉、洪燦澤、張育祺、張語全、許崑龍、陳培中、彭克仲、彭福全、曾國書、黃盛森、黃蘭茜、楊雅萍)；
監事 6人 (王耀秋、李仁傑、林儒緯、馬祥勝、莊蟬鶯、蔡昌榮)；
秘書處 6人 (邱秋霞、陳廷嘉、曾珍琦、林昭男、曾國展、吳怡諠)，
合計 34人。

請假人員：**理事 13人** (莊寬裕、陳平和、鮑澤民、王重雄、江英書、吳裕光、林資哲、張學義、郭丑哲、陳鼎杰、楊東杰、鍾正則、龔泰文)；
監事 5人 (廖明輝、林俊男、林昱文、張智翔、楊琮泰)。

列席人員：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陳欽明榮譽理事長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謝欽城顧問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EMBA 聯誼會 康振財會長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屏東校友會 藍浩繁會長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學院 陳和賢院長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職涯發展處 張欽泉處長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職涯發展處 龍暉主任

肆、主席：郭理事長 威伯

記錄：吳怡諠

伍、主席致詞：各位理監事以及在座的各位貴賓，大家早，本次第四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已達法定人數，在此宣布會議開始。

陸、來賓致詞：

本會 彭福全理事：

各位大家好，本人於111年03月14日返回母校農園生產系由系學會所辦理的演講活動來進行職涯分享，故我希望各系系友會與校友總會之間的關係能更加密切，因此我也建議各校友們回到母校演講時，能夠盡量協助系友會來拉近與校友總會的距離，謝謝!!

本會 謝欽城顧問：

各位校友及理監事大家好，在此想與各位討論關於母校的各系友會該如何跟校友總會銜接在一起的相關事宜，我在擔任總幹事時曾非常的努力親自到各系上進行拜訪及演講，希望能廣邀各系友會加入校友總會，但最後得到的回應幾乎是微乎其微，因此我希望此事能得到學校的重視，敬請郭理事長能與校長呼籲，邀請校內主管加入校友總會，藉此對學生們達到拋磚引玉的效果，因校友總會壯大，學校才能壯大，謝謝!!

柒、會務報告：

一、理監事會議：

- (一) 110 年 04 月 24 日召開第四屆第一次理事、監事會會議。
- (二) 110 年 07 月 24 日召開第四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視訊會議。
- (三) 110 年 10 月 23 日召開第四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
- (四) 111 年 01 月 08 日召開第四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

二、會務報告

- (一) 111 年 01 月至 02 月工作報告。(如附件一，p.4-p.5)。
- (二) 111 年 01 月至 02 月經費收支報表已於 111 年 03 月 18 日經過本會第四屆監事審核通過。
- (三) 111 年度現已開放收受第四屆理監事職務捐捐款，敬請尚未捐款之理監事們可向秘書處索取捐款帳號，並於捐款前詢問秘書收款狀況以利進行經費控管。
- (四) 目前秘書處正進行接洽科技農業系友會加入校友總會事宜及進行相關輔導，預計於第四屆第六次理監事會會議提出予各位理監事審議。
- (五) 第四屆第六次理監事會會議預計於 111 年 07 月舉行，會後將提供調查表予各位進行調查，煩請理監事們協助填寫調查表單。

三、會計報告

- (一) 111 年 01 月至 02 月經費收支報表。(如附件二，p.6-p.10)。

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及次別	會議提案及臨時動議	決議	執行情況
111 年 01 月 08 日第四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	提案一 案由：審查本會 111 年度會員代表大會及呈報內政部各項資料，提請討論。	經理監事會議審查，並於本年度之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後，報請內政部核備。	照案執行，待提報至 111 年 03 月 26 日第四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
	提案二 案由：審定新加入會員之名冊，110 年 10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新加入會員事宜，提請討論。	本會審定核可並同意此次新加入永久會員 22 名，照案通過。另亦懇請各系友分會踴躍招募會員。	已於 111 年 02 月 07 日提送內政部核備。
	提案三 案由：建請母校查證校史部份內容，以符史實，提請討論。	由秘書處協助撰寫公文函，發函至母校交由相關負責單位進行查證。	已於 111 年 03 月 07 日發函至母校(如附件三，p.11-p.12)，並於 111 年 03 月 18 日收受母校回函(如附件四，p.13-p.17)。

玖、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秘書處

案由：審定新加入會員之名冊，111年01月01日至02月28日新加入會員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本次審定會員名冊，永久會員共24名。(如附件五，p.18)。

決議：本會審定核可並同意此次新加入永久會員24名，照案通過。另亦懇請各系友分會踴躍招募會員。

提案二

提案人：秘書處

案由：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薪資支給標準辦法修訂，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會薪資支給標準辦法於第一屆第八次理監事會議訂定。(如附件六，p.19)。

(二)因應基本工資調升，母校於111年03月10日第26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約用聘僱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如附件七，p.20)，故擬修訂本會薪資支給標準辦法，敬請審議。(如附件八，p.21)。

決議：照案執行。

拾、臨時動議

拾壹、散會

111年01月-02月【秘書處】工作報告

日期	總金額	明細
111年 01月份 ~ 02月份	<p>一、新入會會員共計24人</p> <p>◎永久會員：6人 入會費收入：3,000元×6人， 共計18,000元整。</p> <p>◎永久會員-學生入會：16人 入會費收入：1,500元×16人， 共計24,000元整。</p> <p>◎常年會員：2人 入會費收入：1,000元×2人， 共計2,000元整。</p>	<p>◎永久會員：王文賢、邱勇誠、葉坤松、林建興、蔡寬雄、陳韋誠</p> <p>◎學生入會：黃鈺倫、林宜嫻、楊易修、徐孟宇、陳亭聿、蔡承諭、曹庭豪、江秉鴻、郭坤霖、蕭誼寧、陳詩凱、鄧心瑜、薛卉婷、許郁汝、廖秉詮、林益玚</p> <p>◎常年會員：余承祐、劉得禹</p>

日期	會員	人數			
		各系友分會	人數	各系友分會	人數
111年 01月份 ~ 02月份	截至111年02月28日止 本會會員人數共計4,510人	01.畜牧獸醫系	1,061	11.水產養殖系	148
	榮譽會員：14人	02.農園系	563	12.應外系	12
	永久會員：3,762人	03.農化食品系	407	13.木材設計系	59
	學生會員：136人	04.機械系	77	14.景憩所與農規系	141
	常年會員：592人 (有效會員：2人)	05.農企管系	358	15.技職所	63
	贊助會員：1人	06.森林系	148	16.土木系	138
	資料短缺：5人	07.農機生機系	407	17.EMBA	243
	各系友會會員人數：計4,202人	08.企管系	74	18.植醫系	110
	未成立系友會系所：計308人	09.農化環工系	87	19.社工系	58
	※懇請各地區及系(所)友分會踴躍招募會員，謝謝！	10.幼保系	46	20.餐旅系	2

日期	工作事項說明
111年 01月份 }	<p>一、第四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1年01月05日會議議程送印。 2. 111年01月12日會議紀錄完成。 3. 111年01月12日查證校史之函文撰寫。 4. 111年02月07日提交會議紀錄至內政部。 <p>二、第四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1年02月10日製作開會通知。 2. 111年02月10日設定 google 調查表單。 3. 111年02月08日製作母校師長邀請卡。 <p>三、第四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1年01月26日歡迎海報製作。 2. 111年01月27日製作開會通知。 3. 111年02月17日會員手冊製作。
02月份	<p>四、經費報表製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1年02月07日製作校友總會01月份經費收支報表。 2. 111年02月28日製作校友總會02月份經費收支報表。
	<p>五、其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1年01月04日總會所得稅申報。 2. 111年01月06日聯繫110年傑出校友相關捐款事宜。 3. 111年01月11日辦公室租金繳納事宜。 4. 111年01月26日110年度社團分類帳登打。 5. 111年01月26日新年電子賀卡製作。 6. 111年02月08日捐款收據開立及寄送。 7. 更新校友資料庫資料。 8. 節日電子賀卡製作。 9. 花禮贈送事宜連繫及處理。 10. 轉發母校動態文章於粉絲專頁。 11. 協助各校友申辦校友總會入會事宜。

附件二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111年度經費收支報表

中華民國111年01月份報表

科	目	目	稱	決算金額	備	註
款	項	目	名	新台幣(元)		
壹			本會收入(一+二+三+四)	350,700		
一	1		會員費收入	30,000	學生入會*16位、畜獸永久-邱勇誠、葉坤松	
二	1		捐款收入	320,000	第四屆理監事職務捐-馬祥勝 校友捐款-陳欽明、鄭武樾 110年傑出校友捐款-李繼強、林玉美、劉炳陽、 陳朝強、黃華郎、陳宗賢、王瑋龍	
三	1		利息收入	0		
四	1		其他收入	700	補辦會員證-陳富明、陳政光、邱遠亮、戴熙谷、 任峻賢、李秋萍、曾馨儀	
貳			本會支出(一+二+三+四+五)	110,584		
一			人事費(1+2+3+4=)	37,833		
	1		員工薪給	30,925	111年01月秘書薪資	
	2		勞健保費及勞退金	6,908	110年12月秘書勞保、勞退費用、年終獎金二代健保	
	3		年終獎金	0		
	4		其他人事費	0		
二			辦公費(1+2+3+4+5=)	7,398		
	1		印刷費	2,340	印製第四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議程*52份	
	2		差旅費	3,672	秘書於01/08台北第一飯店敘香園進行第四屆第四次理 監事聯席會	
	3		郵電費	906	郵寄王文賢、陳俊銘、林豐裕、胡蕙如、邱勇誠、葉坤 松、黃鈺倫、陳富明會員證、鄭武樾榮譽理事長包裹、 12月電話費	
	4		修繕維護費	0		
	5		其他辦公費(什支)	480	購買辦公室文具-電腦標籤紙	
三			業務費(1+2+3+4+5=)	64,673		
	1		會議費	55,000	第四屆第四次理監事聯誼餐會	
	2		聯誼活動費	0		
	3		各系友分會提存金轉撥費	4,000	畜牧獸醫校友會	
	4		會刊編印費	0	會刊編印費由屏科大校友文教基金會支付	
	5		其他業務費	5,673	聘請廖遠東老師於第四屆第四次理監事聯誼餐會中演講 「食面埋伏、食面處歌」-演講費、交通費及禮品費及 匯款手續費	
四	1		購置費	680	購買簡報筆	
五	1		提撥準備基金	0		
參			本會目前經費結餘	2,454,707		
			上月累積結餘	2,214,591		
			本月結餘	240,116		

111年01月資金存款

編號	存款銀行名稱	存款金額	備	註
壹	準備基金	100		
1	華南銀行No.801-10-002843-2	100	年度提撥準備基金專用帳戶	
貳	目前可用資金餘額(1+2+3)	2,454,707		
1	第一商銀活儲蓄存款No.741-10-096746	2,430,530		
2	零用金	24,177		
3	應付帳款	0		
合	計(壹+貳)	2,454,807		

製表日期：111年01月28日

團體負責人：



秘書長：

秘書長邱秋霞

覆核：

副秘書長曾珍琦

製表：

秘書吳怡諳

常務監事：



秘書長邱秋霞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111年01月各系系友分會可運用經費明細

決算日期：111年01月28日

※紅色字體表該系友分會當月份經費異動

編號	總會及各系系友分會名稱	可運用經費 新台幣(元)	備註
壹	校友總會	1,627,374	
貳	各系系友分會(1+2+3.....+21=)	827,333	
1	畜牧獸醫系友分會	33,815	
2	農園系友分會	44,450	
3	農化食品系友分會	72,135	
4	機械系友分會	3,325	
5	農企管系友分會	55,885	
6	森林系友分會	2,275	
7	農機暨生機系友分會	30,326	
8	企管系友分會	45,425	
9	農化環工系友分會	55,420	
10	幼保系友分會	9,550	
11	水產養殖系友分會	27,746	
12	應用外語系友分會	5,775	
13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友分會	162,925	
14	景憩所與農規系友分會	73,286	
15	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友會	11,775	
16	土木工程系友分會	25,010	
17	EMBA所友分會	128,660	
18	植物醫學系友分會	13,300	
19	社會工作系友分會	25,200	
20	餐旅管理系友分會	1,050	
21	傑出校友聯誼會	0	
合 計(壹+貳=)		2,454,707	

製表日期：111年01月28日

團體負責人：



秘書長

秘書長邱秋霞

覆核：

副秘書長曾珍琦

製表：

秘書吳怡諠

常務監事：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111年度經費收支報表

中華民國111年02月份報表

科	目	核算金額	備註
款	項	稱	
目	名	新台幣(元)	
壹		本會收入(一+二+三+四)	101,100
一	1	會員費收入	11,000 農機永久-林建興、陳韋誠、蔡寬雄； 農機常年-余承祐、劉得禹
二	1	捐款收入	90,000 109年傑出校友捐款-李長勳、鄭榮春 第四屆理監事職務捐-蔡昌榮
三	1	利息收入	0
四	1	其他收入	100 補辦會員證-曾偉銓
貳		本會支出(一+二+三+四+五)	47,300
一		人事費(1+2+3+4=)	40,093
	1	員工薪給	30,925 111年02月秘書薪資
	2	勞健保費及勞退金	6,076 111年01月秘書勞保、勞退費用
	3	年終獎金	0
	4	其他人事費	3,092 110年度秘書未休特休*3日(30925元/30天*3天)
二		辦公費(1+2+3+4+5=)	4,147
	1	印刷費	0
	2	差旅費	3,112
	3	郵電費	686 郵寄捐款收據*11、余承祐、劉得禹、胡蕙如會員證、 111年01月電話費、萬安生命發票
	4	修繕維護費	0
	5	其他辦公費(什支)	349 購買辦公室文具-標籤貼紙*1包
三		業務費(1+2+3+4+5=)	3,060
	1	會議費	0
	2	聯誼活動費	0
	3	各系友分會提存金轉撥費	0
	4	會刊編印費	0 會刊編印費由屏科大校友文教基金會支付
	5	其他業務費	3,060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李政局長母親靈堂弔念花籃、 匯款手續費
四	1	購置費	0
五	1	提撥準備基金	0
參		本會目前經費結餘	2,508,507
		上月累積結餘	2,454,707
		本月結餘	53,800

111年02月資金存款

編號	存款銀行名稱	存款金額	備註
壹	準備基金	100	
1	華南銀行No.801-10-002843-2	100	年度提撥準備基金專用帳戶
貳	目前可用資金餘額(1+2+3)	2,508,507	
1	第一商銀活儲蓄存款No.741-10-096746	2,423,545	
2	零用金	81,962	
3	預付帳款	3,000	張哲朗老學長靈堂弔念蘭花預付款項
合	計(壹+貳)	2,508,607	

製表日期：111年02月25日

團體負責人：



秘書長

秘書長邱秋霞

覆核：

副秘書長曾珍琦

製表：

秘書吳怡諳

常務監事：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111年02月各系系友分會可運用經費明細

吳怡諠

決算日期：111年02月25日

※紅色字體表該系友分會當月份經費異動

編號	總會及各系系友分會名稱	可運用經費 新台幣(元)	備註
壹	校友總會	1,673,474	
貳	各系系友分會(1+2+3.....+21=)	835,033	
1	畜牧獸醫系友分會	33,815	
2	農園系友分會	44,450	
3	農化食品系友分會	72,135	
4	機械系友分會	3,325	
5	農企管系友分會	55,885	
6	森林系友分會	2,275	
7	農機暨生機系友分會	38,026	
8	企管系友分會	45,425	
9	農化環工系友分會	55,420	
10	幼保系友分會	9,550	
11	水產養殖系友分會	27,746	
12	應用外語系友分會	5,775	
13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友分會	162,925	
14	景憩所與農規系友分會	73,286	
15	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友會	11,775	
16	土木工程系友分會	25,010	
17	EMBA所友分會	128,660	
18	植物醫學系友分會	13,300	
19	社會工作系友分會	25,200	
20	餐旅管理系友分會	1,050	
21	傑出校友聯誼會	0	
合 計(壹+貳=)		2,508,507	

製表日期：111年02月25日

團體負責人：



秘書長

秘書長邱秋霞

覆核：

副秘書長曾珍琦

製表：

秘書吳怡諠

常務監事：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111年度經費收支報表

中華民國111年1月1日至111年2月28日

科	目	核算金額	備註
款	項	新台幣(元)	
壹	本會收入(一+二+三+四)	451,800	
一	1 會員費收入	41,000	永久會員:21位 常年:2位
二	1 捐款收入	410,000	第四屆理監事職務捐-馬祥勝、蔡昌榮 校友捐款-陳欽明、鄭武樾 109年年傑出校友捐款-李長勳、鄭榮春 110年年傑出校友捐款-李繼強、林玉美、劉炳陽、 陳朝強、黃華郎、陳宗賢、王瑋龍
三	1 利息收入	0	
四	1 其他收入	800	補辦會員證-陳富明、陳政光、邱遠亮、戴熙谷、 任峻賢、李秋萍、曾馨儀、曾偉銓
貳	本會支出(一+二+三+四+五)	157,884	
一	人事費(1+2+3+4=)	77,926	
	1 員工薪給	61,850	111年01-02月秘書薪資
	2 勞健保費及勞退金	12,984	110年12月-111年01月秘書健保、勞保、勞退費用、二代健保
	3 年終獎金	0	
	4 其他人事費	3,092	110年度秘書未休特休*3日(30925元/30天*3天)
二	辦公費(1+2+3+4+5=)	11,545	
	1 印刷費	2,340	印製第四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議程*52份
	2 差旅費	6,784	秘書申請01/08、02/19出差費用
	3 郵電費	1,592	郵寄會員證、包裹、電話費、捐款收據
	4 修繕維護費	0	
	5 其他辦公費(什支)	829	購買辦公室文具用品-電腦標籤紙
三	業務費(1+2+3+4+5=)	67,733	
	1 會議費	55,000	理監事聯誼餐會
	2 聯誼活動費	0	
	3 各系友分會提存金轉撥費	4,000	畜牧獸醫校友會
	4 會刊編印費	0	會刊編印費由屏科大校友文教基金會支付
	5 其他業務費	8,733	聘請講師費用、弔念花禮、匯款手續費
四	1 購置費	680	購買簡報筆
五	1 提撥準備基金	0	
參	本會目前經費結餘	2,508,507	
	上年度累積結餘	2,214,591	
	本年度(1-2月)結餘	293,916	

111年02月資金存款

編號	存款銀行名稱	存款金額	備註
壹	準備基金	100	
1	華南銀行No.801-10-002843-2	100	年度提撥準備基金專用帳戶
貳	目前可用資金餘額(1+2+3)	2,508,507	
1	第一商銀活儲蓄存款No.741-10-096746	2,423,545	
2	零用金	81,962	
3	預付帳款	3,000	張哲明老學長靈堂弔念蘭花預付款項
合	計(壹+貳)	2,508,607	

製表日期: 111年02月28日

團體負責人:



秘書長

秘書長邱秋霞

覆核:

副秘書長曾珍琦

製表:

秘書吳怡誼

常務監事:



檔 號：
保存年限：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函

地 址：91201 屏東縣內埔鄉學府路 1 號
承辦人：吳怡諠
電 話：08-7740248
傳 真：08-7740309
E-mail：alumni@mail.npust.edu.tw

受文者：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07 日
發文字號：屏科校友總字第 1110000003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詳如說明三

主旨：建請母校查證校史部份內容，以符史實，請 查照。

說明：

- 一、本案由本會林峰吉理事提出，並於 111 年 01 月 08 日第四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中，經由出席之理監事核定後同意發函。
- 二、敬請校方協助確認母校更名年份如下列第一項所述及之內容；另增列至校史事紀為第二、三項，建請審慎詳查檔案公文書資料，如屬實應予修訂。
 - (一) 經查校史記載民國 53 年「台灣省立農業專科學校」更名為「省立屏東農業專科學校」。但民國 54 年母校所製發的畢業證書之用印仍為「台灣省立農業專科學校」。
 - (二) 民國 52 年度第一學期開始，省立農業專科學校與省立屏東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合併。民國 54 年省立屏東高級農業職業學校結束，全部校產歸併省立屏東農業專科學校。
 - (三) 根據民國 55 年母校所製發之畢業證書用印為「台灣省立屏東農業專科學校校長教務主任代理校務包伯度」，顯示民國 55 年度王玉崗校長請假，校務由包伯度先生代理。

三、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如下：

- (一) 民國 54 年畢業證書
- (二) 民國 52 年府教一字第 53593 號函
- (三) 民國 54 年畢業證書
- (四) 民國 54 年農專總字字 1679 號函

正本：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副本：本會

理事長郭威伯

正本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函

91201
屏東縣內埔鄉學府路1號

機關地址：912301屏東縣內埔鄉老埤村學府路1號
傳 真：08-7740108
聯絡人：邱美璇 08-7703202#6073
電子郵件：venice151@mail.npust.edu.tw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屏科大總字第11100033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2162號.pdf、58180號令.pdf、第3009號及02997號令.pdf

主旨：有關貴會來函查證母校校史案，經查確如來函所述(詳如說明)，母校將依故實辦理各項更正作業，以維護校史完整確切，毋任感荷，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會111年03月07日屏科校友總字第1110000003號函。
- 二、經查閱母校文書檔案，結果如下：
 - (一)本校(前身台灣省立屏東農業專科學校)於民國54年10月11日(54)農專人字第2162號函「省立屏東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業經結束奉令於54年8月1日起歸併「省立屏東農業專科學校」。
 - (二)台灣省政府教育廳於民國55年9月15日(55)教六字第58180號令「省立屏東農校結束歸併屏東農專移交清冊一案」，經呈奉省政府(55)8.25府財四字第577233號令「關於省立屏東農業職校結束歸併省立屏東農專移交清冊乙案茲核復如次，財產部份，依不動產部份應依法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記」。
 - (三)本校(前身台灣省立屏東農業專科學校)於民國55年11月15日(55)農專總字第3009號函及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於民國56年7月19日(56)教人字第02997號令，王校長在停職期間，校務由教務主任包伯度代理。
- 三、檢附本案相關證明文件3份。



正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副本：

校長戴昌賢

已發

稿校學科專業農立省灣台

5	限期存保
	號 稿

三 日 報 歸 併 有 三 屆 農 業 專 科 學 校	一 有 有 三 屆 農 業 專 科 學 校 結 束 存 存 於 五 十 四 年 八 月	一 有 有 三 屆 農 業 專 科 學 校 結 束 存 存 於 五 十 四 年 八 月	校 長 官 五 位 單 辦 事 初 核 擬 稿	事 由 五 十 四 年 八 月 報 歸 併 有 三 屆 農 業 專 科 學 校 結 束 存 存 於 五 十 四 年 八 月	收 受 者 副 本 受 文 者 台 灣 省 政 府 福 利 互 助 會 性 質 件 文 稿 備 送	承 辦 單 位 文 別 早 辦 會	發 文 字 號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四 年 八 月 拾 壹 日 發 發	年 月 日 時 鐘 檔

稿 11861

0155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令）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五月八日
65九十五教六字第五八八八〇號

受文者：省立屏東農業專科學校

事由：奉省府令為省立屏東農校結束歸併屏東農專移交清冊一案令復遵照。

一、65七三農專總字第一四九五號呈件均悉。

二、本案經呈奉省政府65八廿五府財四字第五七七二三號令「關於省立屏東農業職校結束歸併省立屏東

農專移交清冊乙案茲核復如次：（一）財產部份：不動產部份應飭依法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記。（二）略。

三、令復遵照。

總長 潘振球

2

2390 #639

已發

稿校學科專業農東屏立省灣台

保期存保

號 檔

3

性 質

件

教育廳

受文者

副 本

收受者

事由

本校移交暨收之件請准予辦理

校 長

劉伯奇

官主位單辦主



稿 擬 核 初

中華民國伍拾伍年拾月拾日

號字文登

(55) 農專總字第

3009

號

年 月 日 時 錄 檔



附 件

文 別

單 承 位 辦

呈

呈

辦

會

一前奉

鈞廳(55)(3)(24) 敬人官局 仰即 台以 本校校長在傳職期

向校務處看職 轉呈 仰即 仰即 仰即 仰即 仰即 仰即 仰即 仰即 仰即 仰即

至專內委矣 奉平 先生 臨交 本校校長 親將印信及

425 410

42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

新增會員之名冊(111.01.01-111.02.28)

序號	姓名	畢業年份、科系別	備註
1	王文賢	民國 92 年食品科學系	
2	邱勇誠	民國 85 年動物生產技術系	
3	葉坤松	民國 90 年獸醫系	
4	黃鈺倫	民國 112 年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5	林宜嫻	民國 111 年時尚設計與管理系	
6	楊易修	民國 111 年餐旅管理系	
7	徐孟宇	民國 111 年社會工作系	
8	陳亭聿	民國 112 年資訊管理系	
9	蔡承諭	民國 111 年獸醫學系	
10	曹庭豪	民國 112 年機械工程系	
11	江秉鴻	民國 111 年森林系	
12	郭坤霖	民國 113 年獸醫學系	
13	蕭誼寧	民國 111 年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14	陳詩凱	民國 111 年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15	鄧心瑜	民國 111 年應用外語系	
16	薛卉婷	民國 111 年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17	許郁汝	民國 111 年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18	廖秉詮	民國 112 年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19	林益彰	民國 111 年獸醫學系	
20	余承祐	民國 112 年生物機電工程系	
21	劉得禹	民國 111 年生物機電工程系	
22	林建興	民國 70 年生物機電工程系	
23	蔡寬雄	民國 69 年生物機電工程系	
24	陳韋誠	生物機電工程系/助理教授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薪資支給標準辦法

103年04月20日第一屆第八次理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
107年10月13日第三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

一、秘書/幹事

年資	學士	碩士	備註
第十一年	41,025	44,765	參考國立 屏東科技 大學臨時 聘僱（約 僱）人員工 作酬金支 給標準表
第十年	39,775	43,520	
第九年	38,655	42,270	
第八年	37,530	41,025	
第七年	36,535	39,775	
第六年	35,535	38,655	
第五年	34,540	37,530	
第四年	33,540	36,535	
第三年	32,670	35,535	
第二年	31,795	34,540	
第一年	30,925	33,540	
※新進員工3個月試用期以第一年酬金減3,000元支給。 ※年終獎金參照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給付標準支給。			

二、行政工讀生

1. 工讀生時薪依照勞動部所訂基本工資時薪調整。
2. 依據107年1月1日政府政策，時薪調高為140元。
3. 每月工讀100小時，月薪為14,000元，投保級距15,840元，投保級距亦隨實際薪資調整。
4. 每月薪資依實際工讀時數調整。

備註：本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約用聘僱(約僱)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

100年08月25日第15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11月06日第18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05月21日第195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2月10日第20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1月10日第21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01月12日第21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04月20日第21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02月22日第22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1月22日第23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03月14日第23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03月10日第26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薪點	數額	薪級							備註						
359	46,560							12	一、本表適用於經依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聘僱之非兼任約用人員。 二、新進人員以行政(技術)助理1級223薪點起薪，情況特殊者，得專案簽奉校長核可，其薪級支給標準另訂之。但約僱人員以不超過科技部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聘用人員以不超過「聘用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俸點支給報酬標準表」之支給標準為限。 三、曾於其它公立學校或行政機構服務，經主管機關核定有案之約僱年資，並經本校人力評估小組審議認定後，得以按相當等級年資提敘薪級，但以提至同等最高級為止。 四、適用本表人員，依本校「行政助理年終考評表」考評結果，經單位主管簽陳校長同意予以晉敘，但以晉至同等最高級為止。 五、各聘僱單位經費不敷支應，得經聘僱雙方同意並經簽准後酌減之。 六、本支給標準表施行前之現職人員104年度薪資仍維持原數額，依年終考評結果以原支給標準表辦理晉薪作業後之數額，自105年起改依本支給標準表所訂相當數額之薪點敘薪。 七、本標準表修正實施前原支薪點高於本表各職級最高薪點者，仍維持原薪點之薪資數額。聘用期間通過內部陞遷程序者，自核准之日起改依所調任職級之最低薪點起薪，如原薪資高於調任職級之最低薪級數額時，得按原薪資相當之薪點敘薪；如原薪資高於所任職級之最高薪點數額時，仍以原薪資數額支薪。 八、經職務說明書認定該職務需具特定專業技術或執業執照者，得依下列標準簽准每月核給加給。						
349	45,265							11							
339	43,965							10							
329	42,670				12			9							
319	41,370				11			8							
310	40,205				10			7							
301	39,035		12		9			6							
293	38,000		11		8			5							
285	36,960		10		7			4							
277	35,925		9		6			3							
269	34,885		8		5			2							
262	33,980		7		4			1							
255	33,070		6		3										
248	32,165		5		2										
241	31,255		4		1										
235	30,475		3												
229	29,700		2												
223	28,920		1												
232	30,090	8													
227	29,440	7													
222	28,790	6													
217	28,140	5													
212	27,495	4													
207	26,845	3													
202	26,195	2													
199	25,810	1													
每一 點 一 年 度 薪 點 折 合 率 元	職 級	行政助理 者。 專科學校以下畢業	行政助理	技術助理	專業行政助理	專業技術助理	高級行政助理	高級技術助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專業、技能或執照加給</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金額</td> <td>1,000~10,000</td> <td>1.用人單位進用因業務需求須具備高級專業技術執照者，如加給額度欲高於本表，得另案簽核辦理。 2.自籌收入單位，由該單位經費自行負擔。</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專業、技能或執照加給	備註	金額	1,000~10,000	1.用人單位進用因業務需求須具備高級專業技術執照者，如加給額度欲高於本表，得另案簽核辦理。 2.自籌收入單位，由該單位經費自行負擔。
類別	專業、技能或執照加給	備註													
金額	1,000~10,000	1.用人單位進用因業務需求須具備高級專業技術執照者，如加給額度欲高於本表，得另案簽核辦理。 2.自籌收入單位，由該單位經費自行負擔。													
									九、各約用聘僱人員之等級，得由人事室參考公教人員待遇之調整，提請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之。 十、本表每點薪點折合率，得視行政院約聘僱人員薪點折合率及學校經費情形調整。其薪給尾數為0至4.9者，一律取0整數；尾數為5至9.9者，一律取5整數。 十一、按時、日或月計酬之約用人員支給標準由用人單位參照本標準表辦理或另訂之。 十二、本表經111年3月10日第26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後，自111年1月1日生效。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總會薪資支給標準辦法

103 年 04 月 20 日第一屆第八次理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
 107 年 10 月 13 日第三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
 111 年 03 月 26 日第四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

一、秘書/幹事

年資	學士	碩士	備註
第十一年	41,370	45,265	參 考 國 立 屏 東 科 技 大 學 臨 時 聘 僱 (約 僱) 人 員 工 作 酬 金 支 給 標 準 表
第十年	40,205	43,965	
第九年	39,035	42,670	
第八年	38,000	41,370	
第七年	36,960	40,205	
第六年	35,925	39,035	
第五年	34,885	38,000	
第四年	33,980	36,960	
第三年	33,070	35,925	
第二年	32,165	34,882	
第一年	31,255	33,980	
※新進員工3個月試用期以第一年酬金減3,000元支給。 ※年終獎金參照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給付標準支給。			

二、行政工讀生

1. 工讀生時薪依照勞動部所訂基本工資時薪調整。
2. 依據 111 年 1 月 1 日政府政策，時薪調高為 168 元。
3. 每月工讀 100 小時，月薪為 16,800 元，投保級距 17,280 元，投保級距亦隨實際薪資調整。
4. 每月薪資依實際工讀時數調整。

備註：本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